



嘉義市110年
青少年生涯探索號
計畫
說明會

...

...



計畫緣起



● ● 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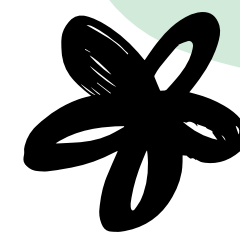


- 背景：高級中等教育依學生性向、興趣及能力自願入學，但仍有部分青少年未升學未就業。
- 若未即時介入輔導協助生涯定向，易誤入歧途，形成社會問題。
- 目的：協助該類青少年適性轉銜就學、就業。
- 輔導對象：現居於嘉義市地區，有轉銜服務需求之青少年(不含各級學校特定人員尿液篩檢及輔導作業要點之個案)

國中畢業（修業完成）後，年滿15歲至18歲、未曾升學，目前未就業，生涯未定向有轉銜扶助需求之青少年為主要服務對象。含以下青少年：

1. 「國中畢業未升學未就業青少年動向調查」中，除客觀狀態明確無法介入（如出國、去世、已由司法介入）外，如「**準備或正在找工作**」、「**尚未規劃**」、「**失聯**」、「**準備升學**」、「**家務勞動**」、「**健康因素**」等動向之青少年均需關懷追蹤，適時介入輔導。
2. 配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稱國教署)「高級中等學校中途離校學生（下稱中離生）預防追蹤及復學輔導實施要點」修正，將**高中已錄取未完成註冊**之學生納入協助對象。
3. 配合國教署「高級中等學校中途離校學生預防追蹤及復學輔導實施要點」規定，**有生涯探索需求之中離生**，依規範**辦理共案評估會議後轉銜本計畫**。
4. 國中中輟且年滿16歲，目前未就業。

輔導對象類別



...



相關輔導措施



...



輔導會談

- 個別輔導：
方式：電話、信件、網路、面談、陪同、測驗等
- 團體輔導：
方式：運用生涯卡、情境體驗活動等方式進行，增進問題處理與情緒管理能力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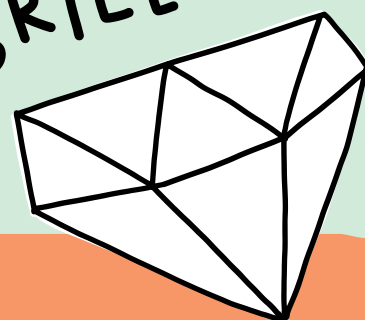
生涯探索課程或活動

- 生涯探索與就業力培訓：
內容：生涯講座、客製化課程
- 體驗教育及志願服務：
內容：職場參訪體驗、結合大專院校進行參訪或實做
- 法治(含反毒)及性別平等教育：
內容：相關課程前安排宣導，或視個案量安排至司法
相關體系參訪
- 其他及彈性運用：
內容：可以是遊戲、烘焙、音樂、藝術、運動、或者
攀岩、繩索活動、獨木舟、登山...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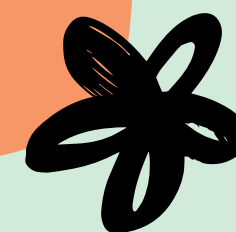




BRILLIANT



扶助措施





以獎助學金發放鼓勵學員參與計畫，依班別需要以多元彈性辦理住宿或交通津貼補助。



1. 餐費：出席團體者，每人可提供餐點。
2. 獎助學金：學員完成規劃的課程或工作體驗，以及在輔導後穩定就學或就業一個月以上，給予獎助學金等鼓勵措施，每人每年最高編列2,000元，鼓勵措施兩者擇一領取。(客製化課程完成20小時給一千元獎助學金，其他生涯探索課程或活動滿50小時以上給兩千元獎助學金。)
3. 住宿或交通津貼二擇一：
 - 住宿津貼每月最高編列2,000元/人，未滿一個月，最高補助100元/人/天。
 - 交通津貼依當地大眾交通工具費率計算，最高補助100元/人/天，每月最高編列2,000元/人。惟個案實際居住地區至受輔導地點，若逾每日最高補助標準，經輔導員評估後，該學員仍有意願全程參與計畫，可依當地大眾交通工具費率計算，核實報支。



轉介申請流程



國中端



為利銜接，請學校於3-5月間
進行轉介申請



教育部國教署每年9-10月針對國三畢業生進行動向調查，本計畫每季進行名單內學生關懷及評估是否納入計畫服務(如「**準備或正在找工作**」、「**尚未規劃**」、「**失聯**」、「**準備升學**」、「**家務勞動**」、「**健康因素**」等動向之青少年均需關懷追蹤)。

本計畫係服務15-18歲未升學未就業之少年，為增進學生銜接相關學制，**得評估國中九年級學生畢業前**有需提早介入者，**提供預防性措施**。

不含各級學校特定人員尿液篩檢及輔導作業要點之個案

高中端



考量計畫銜接，請學校於1-10
月間進行轉介申請

★中離生係指中途離開學校仍具有學籍之高級
中等學校學生



教育部青發署每年約11月取得**高中已錄取未註冊名單**，本計畫每季進行名單內學生關懷及評估是否納入計畫服務。

本計畫自110年起，服務對象擴大至高中中離生，由高中學校轉介**有生涯探索需求之高中中離生**至本計畫予以協助。

不含各級學校特定人員尿液篩檢及輔導作業要點之個案

因應疫情，**110**年轉介申請期程調整

- 國中端
請於8月底前提出
- 高中端
至12月底前皆可提出申請

...



學校轉介申請機制

建置評估機制

校方確認需求學生**超過2名**，請召開會議討論是否符合轉介要件

轉介要件：

- 現居嘉義市(不含各級學校特定人員尿液篩檢及輔導作業要點之個案)。
- 國中畢業後年滿15歲至18歲，未升學未就業或未能穩定就學，有轉銜扶助需求之青少年。
- 有生涯探索需求之中離生，須徵詢當事人意願。
- 得評估國中九年級學生畢業前有需要提早介入者，提供預防性措施。

填列申請單

請詳實填寫所有欄位，確認學生個人資料完整性。

校方配合事項：

- 若需求學生超過2名，則須檢附評估會議紀錄及簽到表。
- 申請單承辦人欄位為主要協助學生之校方窗口。
- 請讓學生知悉將轉介申請此服務計畫。
- 可評估學生參與本計畫活動，得納入學校出席時數，增加學生參與意願。

後續追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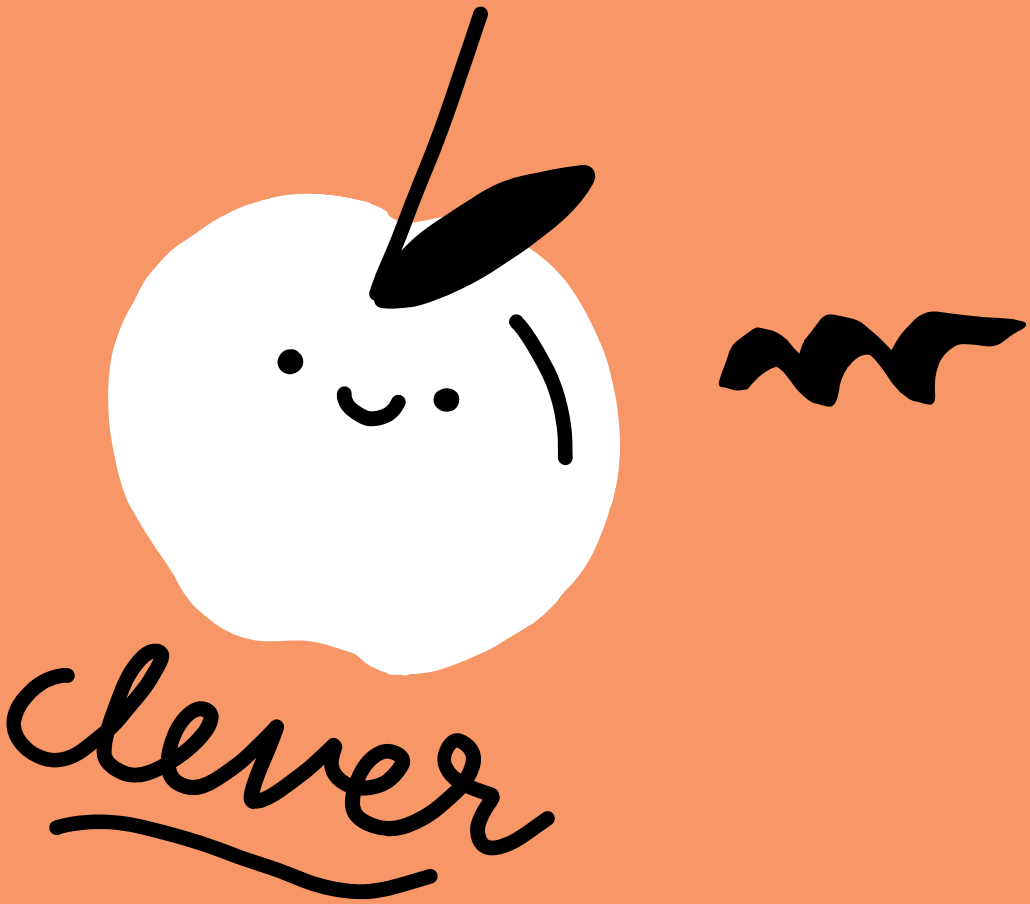
學校需配合出席共案評估或其他相關會議。

校方配合事項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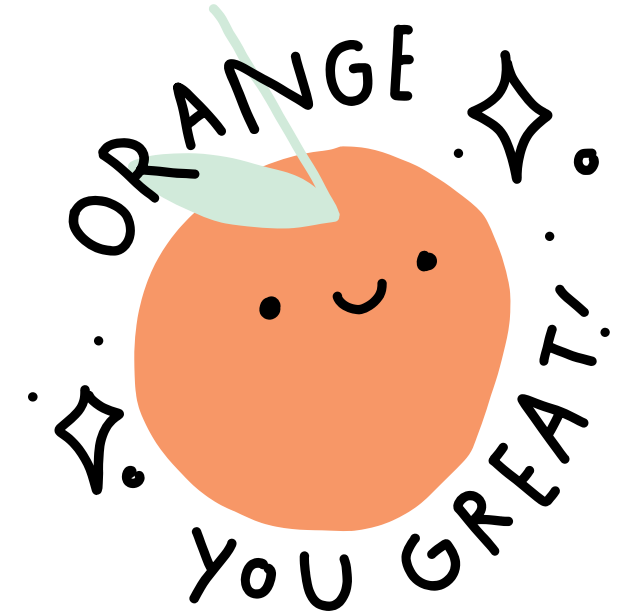
- 基於避免轉介學校於轉介後遂停止輔導學生(或參與學校技藝課程)，影響學生就學權益，故請學校配合共案輔導機制。

嘉義市青少年生涯探索號計畫轉介申請單

學員資料	姓 名		生 理 性 別	☐ 男 ☐ 女	生 日	年 月 日
	市 話		手 機		Line(選填)	
	住 址 (實際居住地)					
	申 請 資 格	☐ 國三生 ☐ 高一生 ☐ 高二生 ☐ 高三生 ☐ 高中職休學 ☐ 待業中 ☐ 其他：				
	重大傷病或 身 心 情 形	☐ 重大傷病卡 ☐ 領有身心障礙手冊 ☐ 其他：				
家庭資料	家長姓名		與學員關係		聯絡電話	
	親友姓名		與學員關係		聯絡電話	
學員需求概述	未 來 動 向	☐ 升學準備 ☐ 就業準備 ☐ 生涯未定向 ☐ 其他：				
	意 願 評 估	☐ 高度意願 ☐ 有點意願 ☐ 無意願				
	就 業 經 歷	☐ 無就業經歷 ☐ 過去從事工作：_____，持續____年____月 ☐ 其他說明：_____（請盡量協助填寫）				
	相 關 資 訊	<u>（輔導摘要，並請簡述學員情況，如參加動機與期待、就業意願評估、家庭情形等…）</u>				
申請單位是否已告知個案本項計畫內容： ☐ 是 學員簽名：_____						
申請單位： 承辦人核章(具職稱)： 聯絡電話：		單位主管核章		機關首長或單位章戳		
參與對象： 1. 國中畢業後年滿15歲至18歲，未升學未就業或未能穩定就學，有轉銜扶助需求之青少年。 2. 有生涯探索需求之中離生， <u>須徵詢當事人意願，並請於1-10月間提出</u> 。 3. 國中九年級學生畢業前有需提早介入者， <u>請於3-5月間提出</u> ，提供預防性措施。 請協助填寫本單後密件函送至嘉義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。 聯絡窗口：嘉義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青少年生涯探索號計畫承辦人 電話：(05)2786113 傳真：(05)2786311 地址：600 嘉義市東區山子頂 269-1 號 3 樓						



**Thank you for
attending!**



嘉義市政府教育處 林處長立生

嘉義市政府教育處 學輔校安科 李科長佳曄

嘉義市政府教育處 學輔校安科 計畫承辦人 李季芃

連絡電話：05-2786113*20

E-mail: ilvag@ems.chiayi.gov.tw

辦公地點：嘉義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(東區山子頂269-1號3樓)